

# 浙江万里学院文件

浙万院〔2016〕42号

## 2016年浙江万里学院招生章程（全日制本科）

###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学校招生工作，保证招生工作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律、法规，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招生工作原则，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校名校址：学校的全称为浙江万里学院，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钱湖南路8号，邮政编码为315100。浙江万里学院基础学院的地址为宁波市鄞州区盛莫路1519号，邮政编码为315101。学校的国家代码为10876，浙江省代码为0014。

第三条 学校性质：学校是经教育部批准的国有省属普通本科院校，按教育成本收取学费，被教育部定为国有高校实行

新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的试点单位。学校由浙江省教育厅主管，浙江省万里教育集团举办。

第四条 学校概况：学校地处宁波，占地 1400 余亩，建筑面积 65 万平方米，分设钱湖、回龙校区。校园风景优美，教学设施完善，获省级“文明校园”、“平安校园”、“绿色学校”、“治安安全示范单位”等荣誉称号，是“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单位”，2011 年成为国家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2015 年获批为浙江省应用型建设试点示范学校。

学校专任教师千余名，高级职称教师 400 余名，实验设备总值 2.4 亿余元。拥有 4 个国家特色专业、1 个国家教学团队、1 个国家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2 门国家精品课程、2 门国家精品资源共享课程、1 门国家双语示范课程、1 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1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拥有 1 个省重中之重学科、1 个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6 个省重点学科、2 个省高校创新团队、4 个省教学团队、9 个省重点专业、4 个省优势专业、7 个十二五新兴特色专业、1 个省国际化专业、8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8 门省精品课程。建有 12 个中央财政资助实验室、38 个省财政资助实验室、2 个省重点实验室，图书馆藏书 180 多万册。

现有基础学院、商学院、物流与电子商务学院、法学院、文化与传播学院、外语学院、设计艺术与建筑学院、生物与环境学院、电子与计算机学院、创新学院、国际学院、继续教育

学院等二级学院。同 20 余个国家和地区的 40 余所院校建立了校际合作关系，开设 2 个硕士点、43 个本科专业，现有全日制在校硕士研究生、本科生、外国留学生 2 万余人。

**第五条 招生机构：**学校设有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的招生工作。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学校发展需要拟定招生规模、招生计划，制定学校招生政策，决定学校招生重大事宜。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主管校长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

学校招生办公室是学校组织和实施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协调处理学校招生工作日常事务，其主要职责是：执行教育部和浙江省教育厅有关招生工作的规章规定；制定本校招生章程和招生方案；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核准的招生规模及有关规定编制分专业招生计划，负责新生录取工作；组织开展招生宣传工作，实事求是地向考生和家长介绍本校的情况和录取规则。

## **第二章 录取规则**

**第六条 录取原则：**录取新生工作贯彻“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入学考核形式以文化考试为主，德智体美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

**第七条 语种要求：**学校部分课程在教学中使用英语教材和英语教学，非英语语种的考生填报志愿时，应慎重。

**第八条 体检要求：**体检标准，学校严格执行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

指导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无其他特殊要求。

第九条 性别要求：学校对录取新生的男女比例无特殊要求。

第十条 录取规则：根据省教育考试院（招办）提供的本批次分数线以上生源情况，由学校确定基本分数线。若生源充足，一般按各省（市、区）默认投档比例提取考生档案。若生源不足，则全额调档，并根据志愿录取情况决定是否征求志愿、降分和降分征求志愿（实行传统志愿的省市区若生源不足，则第一志愿全额调档，并根据志愿录取情况决定是否提取其他志愿、补报及降分考生档案）。具体程序为：

1. 对于进档考生，根据考生高考成绩按“分数优先、遵循志愿”原则（即专业志愿为平行志愿）从高分到低分录取（江苏省在满足选测为 1B1C、必测为 4C1 合格的基础上，根据考生高考成绩按专业志愿方式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即在等级符合要求的情况下，先分数后等级，总分相同时依次看英语、数学、语文的单科成绩），艺术类根据考生的综合成绩按“分数优先、遵循志愿”原则（即专业志愿为平行志愿）从高分到低分录取。

2. 最低录取分数线以上，第一专业志愿不能满足的考生，按其第二专业志愿投档，仍不能满足的按其第三专业志愿投档，以此类推。当某考生所有专业志愿均不能满足，服从专业调剂

的考生，将其随机调剂到录取未满计划的专业，不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将予以退档。

#### 第十一条 单科成绩：

1. 教育创新班：考生报考要求英语不低于 110 分或英语不低于 100 分且数学不低于 100 分；

2. 艺术类专业（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动画专业）：艺术类考生报考要求英语不低于 50 分；

3. 建筑学、风景园林专业：考生填报要求有一定的美术基础。

在实际录取中，学校可根据生源总体情况适当调整单科成绩要求。

第十二条加分政策：严格执行教育部和各省（市、区）高校招生委员会的加分优惠政策。

第十三条 招生计划执行：根据生源情况须调整招生计划时，学校将向省（市、区）教育厅计财处、教育考试院提出申请，经同意后执行。

### 第三章录取与入学

第十四条 录取通知：学校录取的考生，经各省（市、区）教育考试院（招办）核准后，由学校寄发录取通知书。

第十五条 招生计划：2016 年学校招生以浙江为主，同时面向黑龙江、辽宁、吉林、内蒙古、甘肃、新疆、陕西、山西、河南、河北、江苏、安徽、江西、湖南、湖北、重庆、四川、

云南、贵州、广东、福建、海南、广西等 23 个省（市、区）招收部分本科生。2016 年分省（市、区）分专业招生计划以各省（市、区）教育考试院（招办）公布的计划为准。

第十六条 收费标准：学校严格按照浙江省物价部门批文和相关规定进行收费管理，学生学费按学年制收费标准收取。

收费标准如下：

1. 生物技术、会展经济与管理专业（本科第一批录取），每生每学年 4800 元；
2. 信息与计算科学、统计学、环境科学、法学、物流管理、新闻传播学类（含新闻学、编辑出版学、广告学、网络与新媒体）专业，每生每学年 16000 元；
3. 电子信息工程、信息工程、食品质量与安全、国际商务、市场营销、工商管理、电子商务、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英语、商务英语、日语专业，每生每学年 17000 元；
4. 通信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物联网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生物工程、环境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汉语言文学专业，每生每学年 18000 元；
5. 生物制药、公共事业管理、风景园林专业，每生每学年 19000 元；
6. 教育创新班、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会计学、财务管理、建筑学（五年制）专业，每生每学年 21000 元；

7. 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动画专业，每生每学年 23000 元；

学生住宿费以省物价部门批准的标准收取，2000 元/学年·生。

第十七条 奖学金制度：为鼓励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学校设立各类奖学金制度。

第十八条 教育创新班：学校招收教育创新班按《浙江万里学院创新学院学生管理暂行办法》进行教学与管理。

第十九条 “2+2”国际班：学校在全校入学的新生中根据自主原则选拔组建“2+2”国际班，为有意愿参加中外“2+2”合作办学的学生创造便利条件。

第二十条 面向中职招生：学校今年生物制药、电子商务分别通过单考单招面向中职招生 60 名，在校学习期间除不能转专业外，与其他学生享受同等待遇。

第二十一条 学籍管理：新生入学后，学校按规定在三个月内对考生进行复查，复查合格者方取得学籍。对取得学籍的学生，学校将依据学校有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专业教学计划进行教学。学生完成所修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学分，颁发浙江万里学院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条件的授予浙江万里学院学士学位。

#### 第四章其它

第二十二条 招生咨询联系方式

学校网址：<http://www.zwu.edu.cn>。

招生网址: <http://zsw.zwu.edu.cn>。

招生微博: <http://weibo.com/wlzsbs> (新浪)、  
<http://t.qq.com/zjwlxyzsb> (腾讯)。

咨询电话: 0574-88222065、0574-88222066。

招生传真: 0574-88222065。

第二十三条 以上录取规则与所在省(市、区)招生政策不符的,执行所在省(市、区)的招生政策。

第二十四条 本章程经学校批准之日起执行。本章程的解释权属学校招生办。

浙江万里学院  
2016年5月13日